

靠足球吃足球，杜兆才被双开

三只“老虎”最新处理结果公布

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消息，经中共中央批准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国家体育总局原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杜兆才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。

经查，杜兆才丧失理想信念，背离初心使命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，严重破坏足球领域政治生态，对抗组织审查，搞迷信活动；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违规收受礼品礼金，违规接受他人宴请；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，在组织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；公车私用，“靠体育吃体育”“靠足球吃足球”，既想当官又想发财，大搞权钱交易，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

在企业经营、职工录用等方面谋利，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。

杜兆才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，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，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、不收手，性质严重，影响恶劣，应予严肃处理。依据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，决定给予杜兆才开除党籍处分；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；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；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

审查起诉，所涉财物一并移送。

同一天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还公布了另外“两虎”的最新处理结果：

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副书记、副主任殷美根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，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，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、不收手。依据有关规定，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，决定给予殷美根开除党籍处分；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；终止其江西省第十五次党代会代表资格；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；将其涉嫌犯罪问题

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，所涉财物一并移送。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、董事长刘连舸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，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、违法发放贷款犯罪，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、不收手。依据有关规定，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，决定给予刘连舸开除党籍处分；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；终止其党的二十大代表资格；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；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，所涉财物一并移送。 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

知名男演员 疑遭新型“大诈蟹”

10月7日，“男演员孙艺洲称疑遭新型蟹卡诈骗”，冲上热搜第一。

孙艺洲发文称：收到快递是一张蟹卡，以为是哪位朋友送的，扫了觉得不对劲，又搜了搜，发现好像是诈骗！天上不会掉馅饼，也不会掉螃蟹，大家要是莫名其妙收到蟹卡，或者其他任何没有源头的东西，千万谨慎！别扫码！谨防上当！新型诈骗手段又多了……

7日下午，上海市公安局公众号发文揭秘新型蟹卡骗局套路：这张蟹卡系刷单骗局，引导受害人进群后实施刷单诈骗。

近日上海市民周女士同样收到不明快递，拨打快递单上的电话，却无人接听，打开快递，里面是一张大闸蟹兑换卡和一封自称某购物平台的信。

信中称为回馈用户，赠送大闸蟹兑换卡，可以线上扫码进行提货，周女士扫码后出现客服窗口，客服发来一个二维码，让她扫码进群聊天。

周女士在聊天群内询问对方，从何处得到自己的信息，却直接被踢出群聊，周女士怀疑对方是诈骗，随即联系购物平台官方客服进行核实，官方客服称无此活动。

若周女士没有识破骗局，对方便会要求其下载App，开始刷单任务，前期以小额返利获取受害人信任，后期要求受害人大额充值后，不予返还本金和返利，最终完成诈骗。

警方提醒大家切勿扫描不明包裹内的二维码卡片，也不要点开陌生链接填写银行卡、身份证、手机号等个人信息。 据北京青年报

老人一年打赏“钟爱”女主播超6万元

律师：老年人不是未成年人，把钱要回来很难

“唱歌是在对口型，跳舞也只是稍微扭一扭，整个直播画面毫无美感，可我爸就是喜欢。”四川成都市民高风(化名)这样描述父亲“钟爱”的一位女主播的直播间场景。

高风告诉记者，仅2022年，其父亲就在直播间打赏这位女主播超过6万元，而女主播的方式无非是直接向父亲索要礼物，或者通过直播PK诱导父亲打赏。

近年来，像高风父亲这样使用短视频平台的老年人越来越多，其中“为爱发电”甚至沉迷向主播打赏大额资金者不在少数。记者调查发现，话语诱导、提供好处、营造“人设”等是主播诱导老年人直播打赏的常用“手段”。

需要情感陪伴，老人沉迷直播打赏

在高风的印象中，父亲几年前开始在短视频平台上看直播，2021年时，大概一个月花几百上千元在直播间给主播刷一些小礼物。看父亲给主播刷小礼物很高兴，高风作为女儿也就没有过多干涉。

后来，高风发现父亲在直播间的等级越来越高，“一下子便警惕起来”。今年过年期间，她查询父亲的打赏记录时愣住了，过去一年，父亲打赏了多位女主播，“其中他最‘钟爱’的女主播，打赏金额总共超过6万元”。

这种情况并非个例，北京市丰台区居民刘平怎么也没想到，父亲刘峰(化名)竟然沉迷直播打赏，半年时间将3万元退休金打赏一空。

今年年初，刘峰注册了某短视频平台的账号后，沉迷于在平台上观看主播直播并打赏。今年7月份，因为需要住院治疗，刘峰才发现自己的银行卡余额少了3万多元。而直到儿子将打印的银行流水放到其面前时，他仍喃喃道：“就刷了几次‘礼物’，怎么可能花了这么多？”

近日，坐拥上千万粉丝、素有“中老年女性收割机”之称的主播“秀才”短视频账号因违反平台相关规定被封禁。公开报道显示，在“秀才”的粉丝当中，不乏打赏金额十几万元甚至几十万元的“粉丝”。

是什么让那么多老年人沉迷于平台观看主播直播并打赏？

为了解开心中的疑问，高风在



视觉中国供图

父亲打赏的直播间里蹲守了一个星期，发现了主播们“花式”索要打赏的方式。其中最普遍的是直接向老年粉丝索要礼物，或者通过直播PK的形式诱导老年粉丝打赏。

打造一个让人心疼的故事和“人设”，也是方式之一。据高风介绍，那名女主播说自己离婚后独自带两个孩子，边打工边抚养孩子，让自己的父亲心生怜悯。同样家有沉迷直播间老年人的山东人王女士告诉记者，父亲在提及为什么打赏几万元时可谓振振有词——“你懂什么，她(女主播)有心脏病，我这是看她可怜”。

“我父亲除了在直播间打赏，还加了女主播的社交账号。他们经常视频，女主播会让我爸给她拉票。”高风说，这让她父亲觉得自己被需要，每次看直播时还通知认识的老年人帮忙刷各种人气票。

在高风看来，老年人沉迷其中后果严重，“对于自己的劝阻，父亲甚至要和我断绝父女关系，差点不认我这个女儿了”。

梁州(网名)是社交平台上一位知识型博主，她曾在一家MCN公司负责虚拟主播业务。在她看来，在老年粉丝心目中，最被吸引的原因，还是主播提供的情感价值，只是这种价值需要金钱供养。

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教授彭华茂做了多年老年人心理认知研究。据她观察，一些针对老年人的直播满足了他们的情感需求，从而获得了老年人的关注和互动甚至是打赏，反映了老年人需要精神寄托的紧迫现实。但在这方面，社会上普遍存在着认知误区，使大家漠视了老年人的心理需求。

老人不是未成年人，打赏退回很难

为了要回父亲的打赏，高风甚至添加了女主播的社交账号，向她说明家里并不富裕，但是该女主播认为这是高风的家事，让高风的父亲管好自己，而不是来缠着她。

“我还在网络上咨询过，有专门的团队可以帮助要回这种打赏，前提必须是我父亲同意，但是我父亲就是不同意。”高风说。

高风注意到，短视频平台设置有“未成年充值退款申请”，于是尝试通过此机制要回父亲的打赏资金，“打赏这么多钱，也不是小数目”，但平台在审核资料时没有予以通过。

“如果按照正常途径向直播平台要求退回打赏，需要提供很多资料，比如女主播诱导打赏的聊天截图或者私信诱导等，我拿不出这些资料，我父亲也不可能提供。”高风无奈地说。

采用这种方式的不止高风一人。记者在某社区电商平台上看到，多位有过相似经历的网友称，以老年人账号向相关平台投诉或申请退回打赏资金，平台只是核查主播在直播中的行为是否违规，没有违规，则不予退回打赏资金。

北京京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常莎曾调研过老年人直播打赏案例。在她看来，根据民法典的规定，一般情况下，老年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，可以独立实施民事法律行为，包括实施打赏行为。

常莎说，在大多数相关案件中，用户作为原告均主张其与主播之间构成赠与合同关系。但在三种

情况下，用户打赏主播的钱可以追回：一是未成年人、成年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，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打赏主播；二是用公款打赏主播，赏金属于违法犯罪所得应予追缴；三是如果成年人有配偶，配偶一方可以主张自己对巨额打赏完全不知情，该行为侵犯了夫妻双方对共有财产的处分权，向法院起诉撤销赠与。

常莎还介绍说，除此之外，实践中，公序良俗是对法律行为效力的有效规制。若民事主体的行为违反了公序良俗，则其行为所形成的法律关系也是无效的。也就是说，老人及家属如果能证明在直播打赏中存在违反公序良俗的行为，则会导致打赏行为无效，平台也应当协助退回打赏款项。

“如果因为主播采用一些欺诈等方式来诱导打赏，是可以要求撤销合同的，但是这个欺诈的认定比较困难。”对此问题多有研究的北京嘉德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占领说，首先是确实有欺诈行为存在，如果仅仅是一种话术则不能归为欺诈，而虚构事实、歪曲事实，然后去诱导打赏则可能构成欺诈。

赵占领举例说，有些主播编造说自己患病或遭遇家庭重大变故，生活非常困难，希望大家打赏，助其渡过难关。但他所述与实际不符，这就属于虚构事实，通过欺诈的方式诱使粉丝去打赏，这种打赏就是基于欺诈而订立的合同，属于可撤销的合同。

无奈设置“青少年”模式防老人打赏

无奈之下，高风给父亲账号设置了“青少年”模式。但父亲有他的应对方式——另起炉灶，自己再开一个新的短视频平台账号。

和高风的经历相似，广州市居民李女士告诉记者：“我给父亲开了‘青少年’模式，父亲经常因此跟我发飙。他总是保证说不会再继续打赏，但还是偷偷充值，甚至为了应对我检查手机，还会删除充值记录，真是在一声一声的‘大哥’里迷了眼。”

高风等人一直在寻找解决办法，如何让沉迷直播间不断打赏的老年人“刹车”。

“能否借鉴‘青少年’模式，由短视频平台设置老年人充值退款申请区，专门为认知能力衰退的老人解决打赏退款问题？”高风呼吁。

据法治日报

7个月挣3500万 网红鹿晗侵权吗

近日，网红凌达乐(鹿晗)直播时自曝“月赚500万，带货7个月挣了3500万”引发大量网友热议。

在直播中，凌达乐还透露其已购置1100万的豪宅、277万的豪车、600多万的写字楼。

数据显示，凌达乐目前在某短视频平台拥有683万粉丝，过去30天里他直播了16场，销售额约1000万-2500万元。其直播人气峰值几乎场场10万加。

查询发现，其主要带货品类是食品饮料，商品价格大多较低，客单价基本在10-50元左右。低价、零食，是多数网红带货最初接触的品类，消费者的决策成本也相对较低。带货以来，销量最好的产品是奶枣和脆骨鸡爪。以售价8-39元的巴旦木奶枣为例，他总共卖了1000万-2500万元，佣金率40%——单就这款商品，他已经赚取了至少400万。

去年夏天，山寨男团ESO及其组合成员鹿晗(凌达乐，目前已退出)、黄子诚、王二博、权酷龙等人的名字一度占领热搜。此外，T.S天团的易烱干洗、蔡泽坤、华晨灰等人也在去年那场热闹中出圈。

那么诸如此类利用和明星相仿名字的行为，是否构成侵权？

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知识产权部副主任、合伙人张菲菲表示，如果单纯是长得跟明星像，本身并不侵犯明星的肖像权，毕竟相貌是天生的。但是如果艺名、打扮风格、表演内容、舞台风格等与明星高度雷同，并借用明星个人的经历或故事进行炒作，涉嫌借用明星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谋取商业利益，可能侵犯明星的名誉权、作品著作权，并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。

据中新经纬等